

证券代码：874406

证券简称：金红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苏金红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	3,000,000.00	2,112,007.83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2,000,000.00	825,688.08	
合计	-	5,000,000.00	2,937,695.91	-

（二）基本情况

一、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 年预计金额（万元）
采购商品	山西咏鑫矿业有限公司	300.00
租赁	山西咏鑫矿业有限公司	200.00
	连云港利安置业有限公司	

合计	500.00
----	--------

由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前述关联方预计将于 2025 年度发生一定金额的日常关联交易，该交易是必要的、连续的，能充分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交易商品有市场定价的，采用市场定价，无市场定价的，采用成本+税金+合理利润双方协商定价，定价明确、合理，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交易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 1、子公司山西金红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山西咏鑫矿业有限公司租赁不动产并支付电费。
- 2、子公司连云港金红新科技有限公司向连云港利安置业有限公司租赁不动产并支付电费。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

商业原则，交易参照市场定价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金红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金红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